

证券代码: 002639

证券简称: 雪人股份

公告编号: 2018-036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林汝捷 1、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慧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昊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28,199,666.12	180,871,652.24	2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99,547.07	1,311,310.88	5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05,910.82	-437,121.66	-1,205.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5,555,803.61	-121,937,099.95	-19.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30	0.0019	57.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30	0.0019	57.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9%	0.06%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26,746,017.02	3,481,740,811.54	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237,585,043.96	2,211,365,833.45	1.1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43,360.6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702,625.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32,459.0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8,431.1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76,916.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4,501.77	
合计	7,705,457.8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3,2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林汝捷 1	境内自然人	26.75%	180,332,200	135,249,150	质押	137,639,307
陈胜	境内自然人	7.37%	49,710,000	18,600,000	质押	37,560,000
郑志树	境内自然人	3.56%	24,000,000	24,000,000	质押	24,000,000
陕西省国际信 托股份有限公 司—陕国 投·融鑫 15 号 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49%	23,524,600	0		
陈存忠	境内自然人	2.62%	17,660,000	16,800,000	质押	17,300,000
钟剑	境内自然人	2.16%	14,537,619	12,037,618	质押	8,200,001
华融证券—招 商证券—华融 股票宝 19 号集 合资产管理计 划	其他	1.78%	12,000,000	0		
杜向东	境内自然人	0.85%	5,760,000	0		
盈科创新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 人	0.76%	5,100,000	5,100,000	质押	5,100,000
信诚基金—中 信证券—上海 田翌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其他	0.75%	5,056,179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林汝捷 1	45,083,050	人民币普通股	45,083,050
陈胜	31,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10,000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融鑫 15 号证券投资集合 资金信托计划	23,524,600	人民币普通股	23,524,600
华融证券—招商证券—华融股票 宝 19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0
杜向东	5,7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60,000
信诚基金—中信证券—上海田翌 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	5,056,179	人民币普通股	5,056,179
江晖	4,7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0,000
张绪生	4,129,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29,50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3,482,928	人民币普通股	3,482,928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陕国投·鑫鑫向荣 6 号证券投资集 合资金信托计划	2,76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760,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除林汝捷 1 为陈胜的姐夫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属于《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1	货币资金	100,987,027.11	170,247,228.18	-40.68%	主要系增加材料采购增长，固定资产投资所致
2	预付款项	171,941,675.21	90,303,417.18	90.40%	主要系预付材料款增长所致
3	应付职工薪酬	12,047,412.52	20,389,476.27	-40.91%	主要系子公司 17 年年底计提奖金，18 年发放所致
4	其他应付款	17,678,207.76	65,844,313.61	-73.15%	主要系偿还暂收款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592,484.10	9,513,444.94	74.41%	主要系固定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6	其他综合收益	16,427,127.65	-7,268,306.88	326.01%	主要系固定资产转投资性房地产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7	营业成本	165,375,406.75	126,097,495.80	31.15%	主要系收入增长导致相应成本增加
8	财务费用	17,140,748.46	9,187,175.62	86.57%	主要系本期外币往来款、银行存款汇兑损益及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9	资产减值损失	-166,853.16	927,478.07	-117.99%	主要系应收账款减少所致
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56,323.75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开展外币锁汇业务所致
11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8,070.17	-101,869.16	-418.38%	主要系肇庆和平亏损增加所致
12	其他收益	5,702,625.58	2,234,351.48	155.23%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增长所致
13	营业外收入	2,529,540.99	90,500.20	2695.07%	主要系本期收到客户违约金所致
14	营业外支出	97,081.94	281,802.58	-65.55%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减少所致
1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9,929,677.75	177,909,491.83	34.86%	主要系销售增长，回款增加所致
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326,362.02	41,276,229.50	38.88%	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大，人员增长所致
1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3,048,749.31	61,183,901.95	35.74%	主要系支付其他往来款所致
1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260,301.37	-100.00%	主要系本期未收到理财收益款所致

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90,535.07	32,443,349.32	-52.87%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5,095,000.00	-50.93%	主要系本期股权投资减少所致
21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3,829,489.75	182,045,147.22	66.90%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545,147.22	144,190,000.00	39.78%	主要系本期偿还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22,663.30	7,327,113.84	36.79%	主要系本期支付银行贷款利息增加所致
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0,824.50	-331,225.41	-120.64%	主要系本期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及 2018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并通过《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报告期内, 公司与相关金融机构正在沟通相关协议, 尚未成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尚未购买公司股票, 公司将持续关注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 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更新后)	2018 年 02 月 22 日	www.cninfo.com.cn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 作承诺	钟剑	股份锁定承诺	因本次重组交易事项所认购的雪人股份之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前述限售期届满后 12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认购股份的 20%；24 个月内，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认购的 50%；上市之日后的 36 个月后，可根据中国证监会与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将剩余的股份全部转让。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按承诺履行
	钟波	股份锁定承诺	因本次重组交易事项所认购的雪人股份之股份，其中 705,329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由雪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586,207 股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并因此给雪人股份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按承诺履行
	赵碧华、 李媛、杨 宇晨	股份锁定承诺	因本次重组交易事项所认购的雪人股份之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并因此给雪人股份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的，应以现金方式全额承担该等损失。	2016 年 03 月 2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6 月 30 日	按承诺履行
	钟剑	业绩承诺	本人向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并承诺佳运油气在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额分别不低于 3,889 万元、4,472 万元和 5,142 万元，且三年累计承诺净利润数合计不低于 13,503 万元。如果 2016 年度、2017 年度、2018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实际净利润额未达到上述承诺的净利润，但不低于上述承诺净利润的 90%，则当年度不触发补偿程序。	2015 年 12 月 04 日	2016 年度-2018 年 度	按承诺履行

	钟剑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精盈（香港）有限公司不再单独开展新的业务、签订新的业务协议，本人将与相关客户、供应商协商，由佳运（香港）有限公司（佳运油气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佳运”）作为主体与客户及供应商签署相关协议，或促使相关客户及供应商同意精盈（香港）有限公司将其全部正在履行的业务合同转移至香港佳运； 2、就精盈（香港）有限公司现存的无法转移至香港佳运的业务合同，为避免损失客户资源，由精盈（香港）有限公司继续履行完毕，在履行完毕后，不再续签；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精盈（香港）有限公司在完成全部业务清理、收回全部应收款项后，依据香港法律解散。3、2016 年 8 月 1 日，精盈（香港）有限公司中标中国石油物资公司“中国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气动切断球阀”采购项目，销售内容为气动切断阀，合同金额为 160.88 万欧元。根据《中国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气动切断球阀招标文件》，招标机构中石油物资公司关于“中国石油塔里木油田分公司气动切断球阀”采购项目要求投标人（代理商）必须具有三年以上同类产品的销售业绩，佳运油气为争取商业机会由钟剑控制的精盈（香港）有限公司参加投标，并计划中标后以原价向佳运油气全资子公司香港佳运采购，从而保证上述交易的全部经济利益归属于上市公司。鉴于精盈（香港）有限公司计划签署并执行上述新业务合同，钟剑于 2016 年 9 月 23 日暂未解散精盈（香港）有限公司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解散。	2015 年 09 月 23 日	2015 年 9 月 23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2 月初，已向香港有关部门提交解散精盈（香港）的申请。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林汝捷 ₁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1.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合作经营或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份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或经营活动； 2.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不以任何形式支持发行人及	2011 年 11 月 18 日	长期	按承诺履行

			其控股公司以外的企业、个人、合伙或其他任何组织，生产、经营或销售与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产品及服务；3.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如发行人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发行人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林汝捷 ₁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陈胜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陈存忠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郑志树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赵建光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盈科创新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股份锁定承诺	认购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的锁定期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6 月 30 日	36 个月	按承诺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本公司	公司未来三年（2018-2020）分红回报规划	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18 年 02 月 27 日	2018 年度-2020 年度	按承诺履行

	林汝捷 ₁	兜底式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凡 2017 年 6 月 7 日至 6 月 9 日期间,公司员工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员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雪人股份股票且连续持有 12 个月以上并且在职,若因增持雪人股份股票产生的亏损,由本人予以全额补偿;收益则归员工个人所有。	2017 年 06 月 07 日	12 个月	按承诺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四、对 2018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8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53.69%	至	-30.54%
2018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00	至	750
2017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79.75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主要系公司加强市场拓展，业务持续增长，本年科技补助减少，贷款利息及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股票	41,947,232.69	0	-11,741,347.36	0	0	0	30,205,885.33	自筹
合计	41,947,232.69	0	-11,741,347.36	0	0	0	30,205,885.33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林汝捷₁

2018 年 4 月 27 日